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学生考勤规定（试行）

课堂是学生学习的主要场所，课堂学习是学生获取知识、培养能力、提高素质的主渠道。抓好课堂考勤是创造良好学习氛围，形成良好学习风气的必要条件。为提高我院课堂出勤率，规范课堂纪律和考勤管理，根据《齐鲁工业大学学生手册》，特制定本办法：

 1、学生必须遵守学校有关规定，按时报到注册、上课、参加培养方案所规定和学校统一组织的活动，学生上课、晚自习、实验、实习、设计、早操等都实行考勤。因故不能参加者必选按规定履行请假手续。凡未经请假或超过假期期限者，一律按旷课论处，并严格按照《齐鲁工业大学学生违纪处分条列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给予相应的处分。

2、学生旷课一天按6学时计算，包括理论课及教学实习、课程设计、毕业设计等实践环节。晚自习缺勤一次按2学时计算，早操迟到两次按1学时计算，早操缺勤一次按1学时计算。

3、响完上课铃才进教室者按迟到论，迟到的学生必须经教师同意后方可进入教室。迟到十分钟以上者，不准进入教室，该节课以旷课论处。迟到或早退累计三次以旷课一学时记。

4、学生因病请假，须有校医院或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病假证明；学生学习期间，一般不得请事假。如遇特殊情况必须请假时，须有本人写出书面申请，并提供必要的证明，填写《学生请假单》，经批准后方可离校。请假要有请假单，请假一天以内由班主任或辅导员批准；请假一天以上一周以内者，由副书记批准；请假一周以上者，由院长批准并报教务处备案。

因急病或紧急事故来不及办理请假手续者，事后应及时补假，并提供正当的理由和证明，否则以旷课论处。

请假期满，必须到团委办理销假手续，否则做超假旷课处理。

学生在双休日或节假日离开本市时，应征得辅导员（班主任）同意。

5、对旷课或缺勤达到一定学时的同学，进行考勤预警通知。旷课或缺勤累计六学时以上，二十学时以下的（不包含二十学时），予以黄色预警；累计二十学时以上，三十学时以下的（不包含三十学时），予以橙色预警；累计三十学时以上的，予以红色预警。由学院向学生下达《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学生考勤预警通知书》并向学生家长寄发《考勤预警通知书》。

6、课程的考勤方式由任课教师根据课程特点决定，并在第一次上课时向学生宣布，任课教师有权根据《齐鲁工业大学学生学业成绩考核工作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确定学生有无资格参加本课程的考试，并将考勤情况记入平时成绩。

7、课堂考勤由执勤班委进行，填写《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考勤表》，并经过任课老师的签字确认，课后及时交至院学生会学习部。

8、个人出勤率作为评选国家奖助学金、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培养考察、各种先优称号的重要参考；班级出勤率作为评选优良学风班等先进集体的重要参考；

9、辅导员、班主任要不定期抽查班委课堂考勤工作，对执行不力班委要及时指出并给予纠正，对于抽查中发现的问题要第一时间进行反馈和解决。

10、广大师生应严格执行学校的考勤制度，并互相监督。任何教师或学生对执行考勤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都有权利、有义务及时提出或直接到学院团委、办公室反映，对故意隐瞒、错报考勤情况的，一经发现，即严肃处理。

本规定自公布之日起实施。实施过程中，如有异议可向学院反映并协商解决。本规定的最终解释权归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。

机械与汽车工程学院

 2016年3月1日